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7年5月15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8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董事九人，实际出席董事九人，会议由董事长夏信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赞成九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经营活动实施情况及实际发展需要，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章程内容
第十四条 锂离子电池制造；镍氢电池制造；其他电池制造（光伏电池除外）；电池销售；为电动汽车提供电池充电服务；汽车充电模块销售；充电桩制造；充电桩销售；充电桩设施安装、管理；太阳能发电站建设；太阳能发电站投资；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能源管理服务；节能技术开发服务；节能技术	第十四条 锂离子电池制造；镍氢电池制造；其他电池制造（光伏电池除外）；电池销售；为电动汽车提供电池充电服务；汽车充电模块销售；充电桩制造；充电桩销售；充电桩设施安装、管理；太阳能发电站建设；太阳能发电站投资；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能源管理服务；节能技术开发服务；节能技术

转让服务；照明灯具制造；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制造；电器辅件、配电或控制设备的零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技术服务；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产品设计服务(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未获许可前不得经营)。	转让服务；照明灯具制造；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制造；电器辅件、配电或控制设备的零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技术服务；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光电子器件及其他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产品设计服务；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未获许可前不得经营）。
--	--

董事会通过上述章程的修订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工商变更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赞成九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审议通过《关于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的预案》

公司拟在 2018 年 2 月 28 日前以不超过 35 元/股的价格，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总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回购股份数不超过 200 万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6 日